关于填报2016年省质量工程项目经费使用预算申请表的通知

各项目负责人：

2016年省质量工程项目已在省里走立项发文程序了，省里将给予每个立项项目一定的经费资助，为进一步加强经费的管理，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，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，需要项目负责人填报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经费使用预算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填报要求

1.经费使用的范围与要求等相关规定，请参见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莞工教[2014]87号）（附件2）和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专项经费使用暂行办法》（莞工[2015]32号）（附件3）

2.各项目的经费总额建议按3年的使用进度安排，资助总额请参见《东莞理工学院2016年省质量工程立项项目资金安排表》（附件4）

二、提交要求

1.填写好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经费使用预算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交所在学院（部门）审核签字（公章）后，提交1份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[22265071@qq.com](mailto:22265071@qq.com)。

2.提交截止时间为2016年10月31日，联系人：曾宪群，电话：22861528

附件：

1. 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经费使用预算申请表》

2. 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

3. 《东莞理工学院教学专项经费使用暂行办法》

4. 《东莞理工学院2016年省质量工程立项项目资金安排》

教务处

2016年10月25日